

海口市水务局

海水保函〔2022〕99号

海口市水务局

关于海口市红城湖片区棚改回迁商品房项目 (一期,1#至 4#、8#楼、9#楼及地下室)项目水土 保持设施验收报备证明的函

海口拓一置业有限公司:

你司报来的《海口市红城湖片区棚改回迁商品房项目(一期,1#至 4#、8#楼、9#楼及地下室)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申请函》《海口市红城湖片区棚改回迁商品房项目(一期,1#至 4#、8#楼、9#楼及地下室)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申请表》《海口市红城湖片区棚改回迁商品房项目(一期,1#至 4#、8#楼、9#楼及地下室)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海口市红城湖片区棚改回迁商品房项目(一期,1#至 4#、8#楼、9#楼及地下室)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和《海口市红城湖片区棚改回迁商品房项目(一期,1#至 4#、8#楼、9#楼及地下室)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收悉。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有关要求,经形式审核,报备材料符合格式规定。

项目名称:海口市红城湖片区棚改回迁商品房项目(一期,1#

至 4#、8#楼、9#楼及地下室)项目法人代表: 郝春明

社会信用代码: 91460100MA5RD8MA5E

项目联系人及电话: 王嘉琪, 13907695233



抄送: 市水资源管理中心